

<<红楼梦（上下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红楼梦（上下册）>>

13位ISBN编号：9787806656655

10位ISBN编号：7806656650

出版时间：2006-6

出版时间：岳麓书社

作者：曹雪芹

页数：7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红楼梦(上下册)>>

前言

清乾隆年间,在北京流传一部手抄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只有八十回,后来经过辗转相抄,形成了众多的抄本。

迄今为止,发现的抄本有十几种之多,主要者为“己卯冬月定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简称己卯本)、“庚辰秋定本”《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简称庚辰本)、“甲戌抄阅再评”,《脂砚斋重评石头记》(简称甲戌本)。

乾隆五十四年己酉(1789)舒元炜序的“脂舒本”或“己酉本”。

梦觉主人序本《红楼梦》,以《红楼梦》作为书名而不称《石头记》,大约是从本书开始。

梦觉主人序末署“甲辰岁菊月中浣”,故称“甲辰本”。

清代蒙古王府所藏八十回脂评本,但后又配录了续书四十回,简称“蒙府本”或“脂蒙本”。

1912年,上海有正书局石印的《国初抄本原本红楼梦》,简称“有正本”。

因首有乾隆戚蓼生写的序,故又称“戚本”或“脂戚本”。

脂评本也流往国外,现藏俄罗斯亚洲人民研究所列宁格勒分所,即是一例,简称“列藏本”。

八十回与早期脂本相同,但眉批、侧批与诸脂本有别。

乾隆五十六年(1791),程伟元、高鹗重新整理《红楼梦》,由萃文书屋活字刊出百二十回本,人称程甲本。

前八十回同脂本文字有不同,后四十回为高鹗补写,非出原作者手笔。

乾隆五十七年(1792),程伟元、高鹗在第一次印本的基础上,又作了许多增删改移,学界称程乙本。

此后,出版家便以百二十回为蓝本,推出多种百二十回本《红楼梦》,较著名的如王希廉《新评绣像红楼梦全传》、张新之《姚复轩评石头记》、姚燮《增评补图石头记》等等。

这样看来,《红楼梦》版本有两个系统,一为带有脂砚斋批语的八十回抄本。

这些本子是经过脂砚斋等人不同时期评阅的本子,而且经过辗转传抄,彼此之间正文和评语的文字都有些差异。

另一个系统是百二十回没有脂砚斋评语,经过程伟元、高鹗整理、删补的本子。

这两个系统的本子孰优孰劣,仍是红学界争论的话题。

但当今普遍印行的是百二十回本。

据几代红学家的考证,《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

他的祖上原是汉人,很早就入了满洲旗籍,一直居于“包衣”奴才的地位,但跟随主子征战南北,立有战功,特别得到康熙皇帝的宠幸,从曹雪芹的曾祖曹玺开始,经祖父曹寅到伯父曹頔,父亲曹頔,几代继任苏州织造、江宁织造、两淮巡盐御史等官职。

雍正上台后,为巩固既得势力,即打击自己的政敌,曹家也在其内。

雍正五年(1727),雍正以曹頔亏空没有补上以及其他原因将其革职抄家。

这次抄家还没有落到困苦的境地,所谓“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在北京还保留少数财产,于是举家由南方迁往北京,勉强维持着小康生活。

乾隆继位后,对雍正的某些政策有所改变,曹家似乎解除了政治犯的罪名。

可是乾隆四年(1739),宫廷内的斗争又祸及曹家,家境日益败落,大约在乾隆十几年前后,曹雪芹“举家食粥酒常赊”,贫居在北京西郊一带,靠卖画和朋友们接济度日。

就是在这艰苦岁月里,他呕心沥血地进行着不朽巨著《红楼梦》的创作。

可惜由于过分伤痛幼子的早逝,加之生活贫困,曹雪芹未及五旬即去世了,时间大约是乾隆二十八年(1763),一说二十九年(1764)。

一从表层上看,曹雪芹虽然没有像《水浒传》那样描写市民或农民的起义斗争,但他却通过对被称为封建社会基石的阶级——贵族地主阶级的描写,把隐藏在物质装饰和道德礼法背后的腐朽本质,他们的丑恶生活以及意识形态,从里到外揭了一个透,而且客观上证明了这个阶级不配有好的命运。

但是,“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惨痛的生活经历,使他艺术地再现了封建社会面临着重重危机,这种危机不仅仅反映在意识形态领域,也表现在政治、经济等诸方面。

可这仅是第一自然的价值系统。

<<红楼梦（上下册）>>

曹雪芹绝不只是揭示以贾府为首的四大家族由盛而衰的过程，悲悼各色人等的悲剧命运，从而预示封建社会不可克服的内在矛盾和必然走向衰败的命运，或是提出后继无人的问题。

这统统是我们的价值判断，而且是从政治观点和实用理性主义角度出发，未必是曹雪芹的原旨。

超越价值的第一自然，苦苦探求第二自然潜藏的本质——人生爱、欲、悲、欢、散、毁、败、老、死的内在原因，及其主宰万物变易的原动力，探索人的青春生命的真正价值，我以为这可能是《红楼梦》作者的本意。

倘若我们对《红楼梦》的意旨理解得不错，那么，曹雪芹感到最痛苦的，或者在小说里着重说明的，是对人的青春和人生永恒的生命价值的探究上。

既然“好便是了”，“了便是好”，何以能由“好”转化到“了”，为什么“了”便是“好”呢？曹雪芹不可能用科学的方法指出贾府由盛而衰的原因，较多是从文化意识层面感悟到所属阶层和生存社会的腐败无能，而其判断又浸透着老庄的悲剧意识。

也因此，跟随着“木石前盟”和“金玉良缘”的婚姻路线的选择，宝黛钗的感情纠葛，小说也同时按照庄禅精神来塑造主人公贾宝玉——一个追求理想世界、实现自己人生价值的典型。

值得注意的是，曹雪芹赋予了贾宝玉以特殊身份。

细思第一回和以后各部分的描写，贾宝玉的前身应是神瑛侍者。

神瑛侍者是警幻仙子给石头起的名字，那么石头便是宝玉了。

这不是作者的笔误，而是有意安排石头转变为贾宝玉的通灵宝玉，神瑛侍者转世为贾宝玉这个神话的含意，就是假玉真石的“神瑛”和灵性已通的顽石取得本质上的一致，也就是贾宝玉和通灵宝玉合二为一。

由此我们可以设想，这块顽石在女娲氏炼石补天之时，“独自己无才，不得入选”，幻形入世之后，仍然是“无才可去补苍天”。

用我们的话说，这块顽石虽然生存于封建社会的母体，既不为他所属阶级所用，也无力，甚或也不会去挽救封建末世必然颓败的命运。

所以贾宝玉的人格不属于儒家的“归仁养德”，道家的“顺天从性”之类，又不是大凶大恶之流。

照贾政的封建正统观点看，贾宝玉是地主阶级中的“祸胎”、“孽障”。

按照王熙凤的语言说宝玉“不是我们的里头的货”。

看透了贾家主子爷们腐败的尤三姐，却羡慕贾宝玉“不大合外人式”的性格和作风。

狡猾而有点趋炎附势的兴儿，则从一个奴隶的角度，认为贾宝玉是“世界上最没出息的男子”。

总之，像贾宝玉这类典型人物，他既有封建地主阶级公子哥儿的习气，又在许多根本性问题上，如“仕途经济”、“读书应举”的道路，“文死谏”、“武死战”的最高道德，都予以否定，同传统的价值观念抵触，不大合主流社会的要求。

他在追求一种真性世界和人格理想，这如同明代李贽的童心说，汤显祖的至情，三袁的性灵论，无疑是人格定势的悖论，对禁锢人性的反叛，人性全面复归的期冀和追求，带有个性解放的色彩。

也因此才敢于冒犯贾政的威严，反对破坏天然本色，主张顺其自然本性，包括对未出嫁的“女孩儿”的崇拜，实际是对青春、生命、纯真的赤子之心的肯定与追求。

不过贾宝玉追求的自由人格，或人格理想，只是心中幻想的、有限度的自由，而不是健全的灵与肉的自由。

他渴求个性的复归，又必须接受封建伦理的规范。

这两重心理，即一方面表现为真的我为社会所囚禁，真性处处受封建礼法的限定，不论贾宝玉对八股怎样厌恶，但仍要遵从贾政的训示，“一律讲明背熟”。

对子侄可以“不求礼数”，对兄弟“尽其大概”，对长辈却“礼数周全”，不敢有半点越礼。

在贾府的樊笼里，欲出不得，欲抗不能。

另一方面，真性我与社会我的激烈冲突。

即贾宝玉的叛逆性格，渴望自我价值的实现与满足，冲击着传统儒家思想和伦理规范对个性自由和人格独立的戕害。

这种种冲突有时竟发展到你死我活的地步。

既然贾宝玉保守全真，鄙弃经世致用的道路，那么，走什么路？不明确。

<<红楼梦(上下册)>>

贾宝玉具备历史创造性人物的敏感、幻想、怀疑、审视事物的天赋，却缺少创造人物的特殊素质和行为。

面对僵化没有生机的传统，没有适应社会发展所需要的思想武器作为“支援意识”，最终走向庄禅的虚空。

可贾宝玉的参禅，不过是薛宝钗批评的，“美则美矣，了则未了”，一时高兴所致；或如脂砚斋的判断：“宝玉不能悟也。”

他并没有获得批判的武器。

加之，贾宝玉过分眷恋执着女性世界和女性意识，排斥男人世界，结果为完成自我整体发展与超升的追求面发生了偏差，感性直觉的部分过度发展，理性的层面却受到了遏制。

不能从女人世界和女性意识中解脱出来，认同自己群体的思想和心理，体现双性共存之美，完成人格的完整创造。

只有随着大观园内外矛盾的加剧，几个奴婢的惨死(特别是晴雯之死)，家世衰败，黛玉弃世，爱情理想破灭，好事成空，百念俱灰，终于悬崖撒手。

到此时，贾宝玉经历了痛苦人生的洗礼，似乎寻找到了人格超生的支点，远非早期的逃禅，似更理性地看透了人生而悟出了什么，是人生的真正价值，于是消除了一切欲望和要求，超越了时空、因果、生死、是非的限制，又复归到大荒山的本性世界。

这是自我超拔，还是无可奈何的逃避？三鲁迅先生说：“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

(《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

叙述者的变位，多种叙事角度的融合，不以说故事为小说结构的中心，人物言语行为的强烈的个性化和内涵的丰富性，以及人物性格塑造的新形态等等，无疑是打破传统写法的重要方面。

可以说，《红楼梦》——包括《儒林外史》，开启了向现代意义小说的转型。

既然石头记载着幻形入世的经历，石头是整个事件的亲身经历者和观察者，因而学人有理由怀疑石头是小说的叙事者，并采用第一人称叙事角度叙述故事，何况脂评八十回本中有四处是石头直接面对读者对话。

可整体看，隐含作者影子(不全等于现实中的作者)的叙述者，以第三人称有限视角叙述仍是主要的叙事形态，所以程甲本为了统一全书的风格，删除了四条“蠢物”(石头)的自述。

但是，作者所描写的是他熟悉的生活和人物，或者是以他的生活经历为素材。

因此，《红楼梦》的第三人称叙述者不同于常规的站在故事之外的全知全能叙事角，同人物和小说之间保持一定距离，而是存在于故事之内，如同小说世界中的一个角色，家族中的一个成员讲述他(她)们的故事，时时透露出石头的影子，即第三人称向第一人称滑动，主人公的经历与叙述者往事混杂在一起，第三人称叙述中隐含第一人称的叙述因素，这是《红楼梦》叙事视点的突出特征。

当然，《红楼梦》如同世界上伟大的小说一样，并不停留在一种视点。

在叙述过程中，作者故意让叙述者采用全知全能的说书人的口吻，如话说、况且、闲言少述，再看下回等，掩盖叙述者的真实身份，或是未能突破传统叙事模式的习惯模仿。

有时又变换视角，由人物的内视角去审视世界，然后又回到外视角。

如宝玉被打后黛玉站在花荫下遥望怡红院，见邢、王夫人、王熙凤、薛宝钗等先后进入院内。

或是将叙事角转移给超现实人物空空道人、癞头和尚、跛足道人、警幻仙姑。

或是加强人物的戏剧性对话，减弱叙事者出镜的频率，缩短叙事距离，形成多元的叙事角和叙述层。

最值得注意的是，《红楼梦》也同时打破了传统小说遵循伦理观念和道德要求进行典型塑造的原则。

对现实的艺术概括，采取新的典型化的方法，即“追踪躐迹，不敢稍加穿凿”，按照客观事物相互联系和相互影响这一客观规律来反映生活，具有生活的丰富性和复杂性。

作家塑造人物的审美理想，已不是经由传统的义务本位思想的过滤表现出纯净的伦理色彩，而是以艺术家的感受再现生活真实，以诗人情感刻画人物。

因此《红楼梦》的人物典型，不再以单一、严整、合谐作为形式美的追求，而转向多面、复杂、独特的个性描写。

其构成因素不是单一的，而是丰富的多侧面；不是线性的、几个面的并列，而是圆形正反双向的立体

<<红楼梦(上下册)>>

构成,呈现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模糊性,但又不冲淡性格中的主导因素。

恰恰是由于核心性格的存在,才使典型性格有明确质的规定,可以被读者把握认识。

因此,《红楼梦》描写了四百多个人物,各人的面目、性格、身份、语言都不相同,却汇集在一个宏大的结构中彼此间发生矛盾冲突,这在世界小说史中也是少见的。

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王熙凤等,以他(她)们独特的个性、深刻的内涵征服了读者,同时也由于曹雪芹追求人生的艺术化,对人生的诗化情感,影响了小说人物的诗化性格。

这不仅是因为作者“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地刻画人物性格的多面性,形成了独特的“这一个”,而且,“忘象忘言”,从“这一个”具象升腾到空灵的境界,追求形象之外更深潜的意义,又不完全是“这一个”。

所以,黛玉葬花的悲苦,就不只是寄人篱下、爱情不得实现的一位少女的苦痛。

更主要的是作者把这种情感“净化”——或者说艺术化了,超出林黛玉的性格本体,成为那时士人对人生有常与无常、对人类纯真生命的普遍探求。

更奇妙的是,为了揭示生活的复杂性,人物性格的多面性,又将“这一个”人物分做两个独立并行的双影形象,如贾宝玉与甄宝玉,实际是用两个人物写一个人物。

有时作者借人物群体构成一个意象。

如贾宝玉神游太虚幻境,警幻仙姑许了他一个妹妹,“鲜艳妩媚大似宝钗,风流袅娜又如黛玉”,这三个人象征爱情、婚姻、肉欲三位一体的完美的爱情理想和婚姻的归宿,其实三者很难兼美。

痴情女子未必是理想的家庭主妇,也不见得符合封建家族的标准;贤惠的不一定投契贾宝玉的心愿;皮肤之私虽为人本能的需求,但只沉醉于肉欲,何异于禽兽?即便是三者兼美,按照曹雪芹观念,最后都要幻灭而归于虚空。

这种象征性开拓了性格结构层次,丰富了性格的内涵,同时给读者留下了不能确切“解其中味”的困惑!伴随着人物的独特性格,作家赋予了人物独特的语言表达方式。

鲁迅先生说《红楼梦》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

这各自独特的语言表达方式,是作家根据人物的地位、身份、思想、感情、性格、教养和话语的环境、对象、动机、目的等多方面的特定因素,而形成特定的遣词造句、语气口吻和语言色彩。

鲜活、形象、精炼、个性化的话语,让人百读不厌;一语双关,寓意含蓄,让人体味无穷。

《红楼梦》真是粗看容易细思难。

四本书以《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八十回甲戌本为主本,用庚辰本补充各回阙失。

甲戌本第一回“满纸荒唐言”的诗后,比诸脂本多出一行文字:“至脂砚斋甲戌抄阅再评,仍用《石头记》”。

甲戌是乾隆十九年(1754),比抄于乾隆二十四年(1759)的己卯本,抄于乾隆二十五年(1760)的庚辰本都要早,可以说在《石头记》抄本史上,甲戌本是现存纪年最早的抄本。

但可惜现存的甲戌本只残存第一至八、十三至十六、二十五至二十八共十六回。

尽管方家推断现存甲戌本,仍是过录本,不是甲戌原本,但至少证明《红楼梦》在甲戌或甲戌之前已有八十回抄本,并且是脂砚斋的再评本。

换言之,曹雪芹甲戌前完成初稿后便开始“批阅增删”,到甲戌年脂砚斋又抄阅再评,直到己卯乃至庚辰改定。

因此,把甲戌、庚辰两个抄本合编在一起,对研究曹雪芹创作《红楼梦》的年代,他逝世后到乾隆末年嘉庆初年,《红楼梦》流传的方式,甲戌本与己卯本、庚辰本文字、版式、回目的异同,早期抄本与乾隆五十六年辛亥木活字本(程甲本)之间的差别等等,都有极大的参照价值。

特别是甲戌、庚辰本上有大量的署名脂砚斋、畸笏叟等人的批语,涉及到作者曹雪芹的家世与生平,创作此书的背景,小说创作时的修改情况,八十回书后情节发展轮廓,以及小说欣赏。

其实脂评本的评者不只脂砚斋一人,署名者竟有十人之多,只是批语最多的是脂砚斋和畸笏叟。

他们是两个人,还是一个人的化名?这个人,或这两个人是谁呢?有人说是爱吃胭脂的贾宝玉,即曹雪芹自己。

有说是史湘云的原型,曹雪芹的表妹;有的认为是他堂兄弟,或是他的叔父,众说纷纭。

总之是他家族的近亲,否则评者不会在小说中常使用“余旧日目睹亲闻,作者身历之现成文字”、“

<<红楼梦（上下册）>>

作者形容余幼年往事”、“此等事作者曾经，批者曾经，实系一写往事”的语气。

正因为如此，脂砚斋、畸笏叟的评语，为研究《红楼梦》提供了诸多线索。

例如开卷第一回，学界认为是脂砚斋批语的“作者白云”中，脂砚斋就明确指出曹雪芹使用了“真事隐去”、“假雨村言”的手法，说“此书只是着意于闺中”，“不敢干涉朝政”，代作者隐饰小说的“真事”意旨。

实际呢，脂砚斋又多处提醒暗示读者，“作者之意，原只写末世”，“偏于极热闹处写出大不得意之文”，如同第四回描写贾雨村胡乱判断了葫芦案，“盖云一部书皆系葫芦提之意也”，“请君着眼护官符”云云，这无疑为批评家判定《红楼梦》是描写四大家族的，或是政治小说提供了依据。

脂评本还提供了曹雪芹家世和生平。

如甲戌本第一回贾雨村口占五言诗后旁批云：“余谓雪芹撰此书中，亦为传诗之意。

”第二回也有一句旁批云：“只此一诗便妙极，此等才情只是雪芹平生所长”等等，从不同侧面证明《红楼梦》的作者是曹雪芹。

而曹雪芹如同贾宝玉一样，经历过世家大族的生活，是以血和泪讲述他和脂砚斋所熟悉的生活和人物。

所以，脂砚斋在评语中不时透露小说在创作过程中情节的变动，及八十回情节发展的轮廓。

如在旧作《风月宝鉴》，秦可卿是“淫丧天香楼”，揭露了贾珍与秦可卿的丑事。

新作《红楼梦》则改为病逝。

但丧事之隆重，贾珍之哀痛，仍能透出贾珍与秦可卿的暧昧痕迹。

又如，十八回在元春点的剧目《乞巧》下批云：“《长生殿》中伏元妃之死。

”二十二回评元春灯谜也指出其“寿不长”。

二十三回、二十九回，脂砚斋多次暗示林黛玉因忧伤加重病情而“泪尽”归天。

贾探春是“远适”不归。

惜春最后的结局是“缁衣”为尼，过着“乞食”般的化缘生活。

宝玉、凤姐也因贾府被抄没而一度入狱，小红、贾芸到“狱神庙慰宝玉”，如此等等，都为探佚学家提供了想象空间。

不过，令人惊诧的是，既然自视为曹雪芹的近亲，协助过曹雪芹写作的脂砚斋或畸笏叟，却对小说的“其中味”并未确切理解，有许多评语曲解甚至歪曲了小说的意旨和思想，某些预测未必是准确的。

至于小说艺术方面的见解，脂评如同大多数小说评点一样，多处谈论小说创作的技法，如关于“回风舞雪”、“横云断岭”、“草蛇灰线”的结构论。

或用“暗伏淡写”、“淡隐法”扩大小说容量，造成纵深感，表达多层内涵的笔法，都有助于读者较准确地把握《红楼梦》的艺术表现方法。

特别是脂砚斋于第二回评黛玉，第十九回评贾宝玉“说不得好，又说不得不好”的性格，实际上已经指出《红楼梦》的典型性格已不是单一的，而是丰富的多侧面元素的构成，在人与人之间的特定关系下表现出不同的性格侧面，呈现出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模糊性。

也因此，在描绘人物时，脂砚斋反对“恶则无往不恶，美则无一不美”，“凡写奸人则用鼠耳鹰腮等语”，把人物性格简单化了的写法，而主张写出“情理之文”，也就是鲁迅所说“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写出生活中真人的复杂性，因而打破了传统的思想和写法。

鲁德才 2005年4月于南开大学古稀堂

<<红楼梦（上下册）>>

内容概要

古典名著在中国文学史上地位的确立，首先当然是这些名著本身所具有的独特魅力所致，但是也与这些小说刊刻之后，一大批眼光独到的小说批评家们极力批点评说有极大的关系。

像李卓吾、金圣叹、毛宗岗、脂砚斋等名字在人们的心目中，就是与《西游记》、《三国演义》、《水浒传》、《红楼梦》密切相连的。

他们不仅开创了我国古典小说批评史的新局面，也使更多的读者通过他们的批评更深入地了解了这些古典名著的精髓和魅力。

脂砚斋这个名字更是与《红楼梦》密不可分，从他的评语中可以看出，脂砚斋与曹雪芹关系密切，但他们究竟是什么关系，众说纷纭，莫衷一是。

有的认为他们就是同一个人，有的认为脂砚斋是书中史湘云的原型，也有人认为他们只是一般的亲友。

无论脂砚斋是什么人，他对《红楼梦》所作的批评，则的确是给本来已经精彩无比的大观园锦上添花，能让读者对《红楼梦》更加着迷；也让后人对八十回后书中人物的命运有了更多的猜测和想象。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

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

一部妇孺皆知的《红楼梦》可谓凝聚了曹雪芹一生的心血。

小说以贾宝玉、林黛玉的爱情悲剧为主线，驾构出了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兴衰史。

鲜活的人物、凄美的爱情，是一部读不完、说不尽的千古奇书。

本书所据底本，是现存十一种《红楼梦》古抄本中最完整、最真切地保存了曹雪芹生前定本原貌的一种，不仅可以从中领略作者原定本的真实风貌，还可以直接品味到作者的“红颜知己”脂砚斋在庚辰原本上留下的2100余条珍贵批语，具有独特的艺术欣赏价值、学术研究价值和版本珍藏价值。

<<红楼梦（上下册）>>

作者简介

曹雪芹(1715/1724 ~ 1763/1764/1765)，清代小说家。

名沾（读作zhān），字梦阮，雪芹是其号，又号芹圃、芹溪。

祖籍辽宁辽阳（一说辽宁铁岭，一说沈阳，一说河北丰润），先世原是汉族，后为满洲正白旗“包衣”人（“包衣”系满语音译，意思是家奴）。

<<红楼梦 (上下册)>>

书籍目录

脂砚斋重评石头记凡例第一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第二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第三回 托内兄如海荐西宾 接外孙贾母惜孤女第四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判断葫芦案第五回 贾宝玉神游太虚境 警幻仙曲演红楼梦第六回 贾宝玉初试云雨情 刘姥姥一进荣国府第七回 送宫花贾琏戏熙凤 赴家宴宝玉会秦钟第八回 贾宝玉奇缘识金锁 薛宝钗巧合认通灵第九回 训劣子李贵承申饬 嗔顽童茗烟闹书房第十回 金寡妇贪利权受辱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第十一回 庆寿辰宁府排家宴 见熙凤贾瑞起淫心第十二回 王熙凤毒设相思局 贾天祥正照风月鉴第十三回 秦可卿死封龙禁尉 王熙凤协理宁国府第十四回 林如海捐馆扬州城 贾宝玉路谒北静王第十五回 王凤姐弄权铁槛寺 秦鲸卿得趣馒头庵第十六回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秦鲸卿夭逝黄泉路第十七回 大观园试才题对额 荣国府归省庆元宵第十八回 皇恩重元妃省父母 天伦乐宝玉呈才藻第十九回 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第二十回 王熙凤正言弹妒意 林黛玉俏语谑娇音第二十一回 贤袭人娇嗔箴宝玉 俏平儿软语救贾琏第二十二回 听曲文宝玉悟禅机 制灯谜贾政悲谶语第二十三回 西厢记妙词通戏语 牡丹亭艳曲警芳心第二十四回 醉金刚轻财尚义侠 痴女儿遗帕惹相思第二十五回 魇魔法叔嫂逢五鬼 通灵玉蒙蔽遇双真第二十六回 蜂腰桥设言传心事 潇湘馆春困发幽情第二十七回 滴翠亭宝钗戏彩蝶 埋香冢黛玉泣残红第二十八回 蒋玉菡情赠茜香罗 薛宝钗羞笼红麝串第二十九回 享福人福深还祷福 痴情女情重愈斟情第三十回 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龄官画蔷痴及局外第三十一回 撕扇子作千金一笑 因麒麟伏白首双星第三十二回 诉肺腑心迷活宝玉 含耻辱情烈死金钏第三十三回 手足眈眈小动唇舌 不肖种种大受笞挞第三十四回 情中情因情感妹妹 错里错以错劝哥哥第三十五回 白玉钏亲尝莲叶羹 黄金莺巧结梅花络第三十六回 绣鸳鸯梦兆绛芸轩 识分定情悟梨香院第三十七回 秋爽斋偶结海棠社 蘅芜院夜拟菊花题第三十八回 林潇湘魁夺菊花诗 薛蘅芜讽和螃蟹咏第三十九回 村姥姥是信口开河 情哥哥偏寻根究底第四十回 史太君两宴大观园 金鸳鸯三宣牙牌令第四十一回 贾宝玉品茶栊翠庵 刘姥姥醉卧怡红院第四十二回 蘅芜君兰言解疑癖 潇湘子雅谑补余音第四十三回 闲取乐偶攒金庆寿 不了情暂撮土为香第四十四回 变生不测凤姐泼醋 喜出望外平儿理妆第四十五回 金兰契互剖金兰语 风雨夕闷制风雨词第四十六回 尴尬人难免尴尬事 鸳鸯女誓绝鸳鸯偶第四十七回 呆霸王调情遭苦打 冷郎君惧祸走他乡第四十八回 滥情人情误思游艺 慕雅女雅集苦吟诗第四十九回 琉璃世界白雪红梅 脂粉香娃割腥啖膻第五十回 芦雪庭争联即景诗 暖香坞雅制春灯谜第五十一回 薛小妹新编怀古诗 胡庸医乱用虎狼药第五十二回 俏平儿情掩虾须镯 勇晴雯病补雀金裘第五十三回 宁国府除夕祭宗祠 荣国府元宵开夜宴第五十四回 史太君破陈腐旧套 王熙凤效戏彩斑衣第五十五回 辱亲女愚妾争闲气 欺幼主刁奴蓄险心第五十六回 敏探春兴利除宿弊 贤宝钗小惠全大体第五十七回 慧紫鹃情辞试莽玉 慈姨妈爱语慰痴颦第五十八回 杏子阴假凤泣虚凰 茜纱窗真情揆痴理第五十九回 柳叶渚边嗔莺叱燕 绛芸轩里召将飞符第六十回 茉莉粉替去蔷薇硝 玫瑰露引出茯苓霜第六十一回 投鼠忌器宝玉瞒赃 判冤决狱平儿行权第六十二回 憨湘云醉眠芍药褶 呆香菱情解石榴裙第六十三回 寿怡红群芳开夜宴 死金丹独艳理亲丧第六十四回 幽淑女悲题五美吟 浪荡子情遗九龙珮第六十五回 贾二舍偷娶尤二姐 尤三姐思嫁柳二郎第六十六回 情小妹耻情归地府 冷二郎心冷入空门第六十七回 见土仪顰卿思故里 闻秘事凤姐讯家童第六十八回 苦尤娘赚入大观园 酸凤姐大闹宁国府第六十九回 弄小巧用借剑杀人 觉大限吞生金自逝第七十回 林黛玉重建桃花社 史湘云偶填柳絮词第七十一回 嫌隙人有心生嫌隙 鸳鸯女无意遇鸳鸯第七十二回 王熙凤恃强羞说病 来旺妇倚势霸成亲第七十三回 痴丫头误拾绣春囊 懦小姐不问累金凤第七十四回 惑奸谗抄检大观园 避嫌隙杜绝宁国府第七十五回 开夜宴异兆发悲音 赏中秋新词得佳谶第七十六回 凸碧堂品笛感凄清 凹晶馆联诗悲寂寞第七十七回 俏丫鬟抱屈夭风流 美优伶斩情归水月第七十八回 老学士闲征婉姬词 痴公子杜撰芙蓉诔第七十九回 薛文起悔娶河东狮 贾迎春误嫁中山狼第八十回 美香菱屈受贪夫棒 王道士胡诌妒妇方

<<红楼梦（上下册）>>

章节摘录

书摘当日林如海教女以惜福养身，云饭后务待饭粒咽尽，过一时再吃茶，方不伤脾胃。夹写如海一派书气。

最妙！

今黛玉见了这里许多事情不合家中之式，不得不随的，少不得一一的改过来，因而接了茶，早有人捧过漱盂来，黛玉也照样漱了口。

然后盥手毕，又捧上茶来，方是吃的茶。

总写黛玉以后之事，故只以此一件小事略为一表也。

贾母便说：“你们去罢！让我们自在说话儿。”

王夫人听了，忙起身，又说了两句闲话，方引李、凤二人去了。

贾母因问黛玉念何书。

黛玉道：“只刚念了《四书》。”

“好极！稗官专用‘腹隐五车书’者来看。”

黛玉又问姊妹们读何书。

贾母道：“读的是什么书，不过是认得两个字，不是睁眼的瞎子罢了。”

一语未了，只听院外一阵脚步声。

与阿凤之来，相映而不相犯。

丫鬟进来笑道：“宝玉来了。”

“余为一乐。”

黛玉心中正疑惑着：这个宝玉不知是怎生个惫懒人物、文字不反，不见正文之妙。

似此应从《国策》得来。

懵懂顽劣之童？——到不见那蠢物也罢了！这蠢物不是那蠢物，却有个极蠢之物相待，妙极！心中正想着，忽见丫鬟话未报完，已进来了一个轻年公子。

头上带着束发嵌宝紫金冠，齐眉勒着二龙抢珠金抹额，穿一件二色金百蝶穿花大红箭袖，束着五彩丝攒花结长穗宫绦，外罩石青起花八团倭缎排穗褂，登着青缎粉底小朝靴。

面若中秋之月，色如春晓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眼似桃瓣，睛若秋波。

虽怒时而若笑，即嗔视而有情。

真真写杀。

项上金螭璎珞，又有一根五色丝绦系着一块美玉。

黛玉一见，便吃一大惊，怪甚。

心下想道：“好生奇怪，到像在那里见过的一般。

何等眼熟到如此！”正是。

想必在灵河岸上三生石畔曾见过。

只见这宝玉向贾母请了安，贾母便命：“去见你娘来！”宝玉即转身去了。

一时回来，再看已换了冠带：头上周围一转的短发，都结成了小辫，红丝结束，共攒至顶中胎发，总编一根大辫，黑亮如漆。

从顶至稍，一串四颗大珠，用金八宝坠角。

上穿着银红撒花半旧大袄，仍就带着项圈、宝玉、寄名锁、护身符等物；下面半露松花撒花绫裤腿、锦边弹墨袜、厚底大红鞋。

越显得面如敷粉，唇似施脂，转盼多情，语言常笑。

天然一段风骚，全在眉梢；平生万种情思，悉堆眼角。

看其外貌最是极好，却难知其底细。

后人有《西江月》二词，批这宝玉极恰。

其词曰：无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

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

潦倒不通世务，愚顽怕读文章。

<<红楼梦（上下册）>>

行为偏僻性乖张，那管世人诽谤！ 富贵不知乐业，贫穷难耐凄凉。

可怜辜负好韶光，于国于家无望。

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

寄言纨绔与膏粱：莫效此儿形状！ 贾母因笑道：“外客未见，就脱了衣裳。

还不去见你妹妹！”，宝玉早已看见多了一个姊妹，便料定是林姑母之女，忙来作揖。

厮见毕，归坐细看形容，与众各别：两湾似蹙非蹙黛烟眉，奇俏！妙眉！奇想！妙想！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

奇目！妙目！奇想！妙想！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

泪光点点，娇喘微微。

闲静时如娇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

至此八句是宝玉眼-中。

心较比干多一窍，此一句是宝玉心中。

病如西子胜三分。

此十句定评，直抵一赋。

宝玉看罢，因笑道：看他第一句是何话。

“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

” 疯话。

与黛玉同心，却是两样笔墨。

观此则知玉卿心中，有则说出，一毫宿滞皆无。

贾母笑道：“可又是胡说，你又何曾见过他。

” 宝玉笑道：“虽然未曾见过他，然我看着面善，心里就算是旧相识，一见便作如是语。

宜乎王夫人谓之痴痴傻傻也。

今日只作远别重逢，未为不可。

” 妙极，奇语！全作如是等语，焉怪人谓日痴狂。

作小儿语，瞒过世人亦。

.....P32-34

<<红楼梦（上下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